

四川辅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银行申请贷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贷款基本情况

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拟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阳支行申请 1000 万元信用贷款，贷款利率 3.95%，贷款期限 3 年；拟向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金沙支行申请 1000 万元贷款，贷款利率 3.45%，贷款期限 2 年；拟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申请 1000 万元贷款，贷款利率 3.45%，贷款期限 1 年；拟向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申请 500 万元贷款，贷款利率 3.55%，贷款期限 2 年。其中，第二至四笔贷款将由公司董事长孙政先生及其配偶李冬璐女士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以上贷款具体情况以正式签订的借款合同和担保合同为准。

二、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0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的议案》。公司关联董事为贷款提供担保，属于公司单方面受益的交易行为，可免于按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和披露，因此无需回避表决。因本次拟通过四家银行预计累计贷款金额 3500

万元，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有利于解决公司生产经营中的资金需求问题，有利于促进公司业务发展，符合公司发展规划和公司整体利益。公司关联方无偿为公司申请贷款提供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其他股东利益产生不利影响。

四、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四川辅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四川辅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6月21日